* 附件1：

长宁县事业单位2016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招聘单位**  | **招聘岗位**  | **岗位代码**  | **招聘名额**  | **条件要求**  | **考评方式**  | **备注**  |
| **岗位名称**  | **岗位类别**  | **最低学历(学位)要求**  | **专业条件要求**  | **最大年龄**  | **其他**  |
| 长宁县人力资源储备中心  | 工作员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01  | 2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研究生（硕士）  |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计算机系统结构、计算机应用技术、工程建筑、工程造价、工程预算、会计学、财务管理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最低服务年限5年  |
| 长宁县房产管理处  | 工作员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02  | 1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研究生（硕士）  | 建筑学（一级学科）、管理科学与工程（一级学科）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（一级学科）、房地产开发与管理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最低服务年限5年  |
| 长宁县村镇规划建设管理所  | 工作员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03  | 1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研究生（硕士）  | 建筑学（一级学科）、管理科学与工程（一级学科）、工程管理、工程造价、市政工程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最低服务年限5年  |
| 长宁县园林管理所  | 工作员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04  | 1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研究生（硕士）  | 建筑学（一级学科）、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最低服务年限5年  |
| 长宁县公证处  | 工作员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05  | 1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研究生（硕士）  | 法学（一级学科）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最低服务年限5年  |
| 长宁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 | 工作员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06  | 1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研究生（硕士）  | 农学（一级学科）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最低服务年限5年  |
| 长宁县广播电视台  | 工作员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07  | 2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研究生（硕士）  | 新闻传播学（一级学科）、编辑出版学、播音与主持艺术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最低服务年限5年  |
| 长宁县文化馆  | 工作员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08  | 2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研究生（硕士）  | 体育学（一级学科）、中国语言文学（一级学科）、艺术学（一级学科）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最低服务年限5年  |
| 长宁县人民医院  | 儿科医生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09  | 1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本科（学士）  | 儿科学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年限5年。2.其中，未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的人员，须在三年内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，未按时取得的由个人自动辞职或单位解聘。3.长宁县内在编医技人员不能报考。  |
| 长宁县中医医院  | 放射科医生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0  | 1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本科（学士）  | 医学影像学、放射医学、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年限5年。2.其中，未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的人员，须在三年内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，未按时取得的由个人自动辞职或单位解聘。3.长宁县内在编医技人员不能报考。  |
| 长宁县中医医院  | 麻醉医生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1  | 1  | 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本科（学士）  | 麻醉学  | 35周岁  |  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年限5年。2.其中，未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的人员，须在三年内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，未按时取得的由个人自动辞职或单位解聘。3.长宁县内在编医技人员不能报考。  |
| 长宁县乡镇卫生院  | 临床医生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2  | 7  | 大专（其中，具备执业（助理）医师资格人员，学历不限）  | 临床医学、中西医结合、中西医临床医学  | 35周岁(其中，具备执业（助理）医师资格人员，年龄可放宽到距国家法定退休年龄10周年以上)  |  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期限5年；2.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工作单位。具体单位为：梅硐中心卫生院、三元乡卫生院、铜锣乡卫生院、井江乡卫生院、硐底镇卫生院各1名，双河中心卫生院2名；3.未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人员，须在三年内取得相应执业资格证，未按时取得执业资格证书的由个人辞聘或院方解聘。  |
| 长宁县乡镇卫生院  | 中医医生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3  | 3  | 大专（其中，具备执业（助理）医师资格人员，学历不限）  | 中西医结合、中医学、针灸推拿、中医骨伤、中西医临床医学、针灸推拿学、中医骨伤科学  | 35周岁(其中，具备执业（助理）医师资格人员，年龄可放宽到距国家法定退休年龄10周年以上)  |  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期限5年；2.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工作单位。具体单位为：铜鼓乡卫生院、梅白乡卫生院、双河中心卫生院各1名；3.未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人员，须在三年内取得相应执业资格证，未按时取得执业资格证书的由个人辞聘或院方解聘。  |
| 长宁县乡镇卫生院  | 药剂师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4  | 5  | 大专（其中，具备执业药师资格人员，学历不限）  | 药学、中药、临床药学、应用药学、中药学、中药资源与开发（其中，具备执业药师资格人员，专业放宽到医学类）  | 35周岁(其中，具备执业药师资格人员，年龄放宽到40周岁)  |  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期限5年；2.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工作单位。具体单位为：双河中心卫生院、铜锣乡卫生院、开佛镇卫生院、老翁镇卫生院、梅白乡卫生院各1名；3.未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人员，须在三年内取得相应执业资格证，未按时取得执业资格证书的由个人辞聘或院方解聘。  |
| 长宁县乡镇卫生院  | 护士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5  | 7  | 大专  | 护理、助产、高等护理、护理学  | 35周岁  | 具备护士资格证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期限5年；2.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工作单位。具体单位为：梅硐中心卫生院、铜鼓乡卫生院、三元乡卫生院各1名，龙头镇官兴卫生院、双河中心卫生院各2名。3.2017年应届毕业生需在三年内取得护士资格证，未按时取得护士资格证的由个人辞聘或院方解聘。  |
| 长宁县乡镇卫生院  | 检验士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6  | 4  | 大专  | 医学检验技术、医学检验、卫生检验、卫生检验与检疫、临床检验诊断学  | 35周岁(其中，具备检验师资格人员，年龄放宽到40周岁)  |  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期限5年；2.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工作单位。具体单位为：花滩中心卫生院、铜锣乡卫生院、竹海中心卫生院、老翁镇卫生院各1名。3.未取得相应资格证的人员，须在三年内取得相应资格证，未按时取得资格证书的由个人辞聘或院方解聘。  |
| 长宁县乡镇卫生院  | 影像医生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7  | 3  | 大专（其中，具备执业（助理）医师资格人员，学历不限）  | 医学影像技术、医学影像、医学影像学、放射医学、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 | 35周岁(其中，具备影像执业资格人员，年龄可放宽到距国家法定退休年龄10周年以上)  |  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期限5年；2.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工作单位。具体单位为：老翁镇卫生院各1名，井江乡卫生院2名。3.未取得相应资格证的人员，须在三年内取得相应资格证，未按时取得资格证书的由个人辞聘或院方解聘。  |
| 长宁县乡镇学校  | 音乐教师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8  | 5  | 大专  | 音乐教育、音乐表演、音乐学、音乐舞蹈教育、艺术教育（音乐方向）、艺术学、音乐与舞蹈学  | 35周岁  | 具备初中及以上教师资格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期限5年；2.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工作学校。具体学校届时由长宁县教体文广局根据紧缺状况统筹安排。  |
| 长宁县乡镇学校  | 体育教师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19  | 4  | 大专  | 体育教育、运动训练、社会体育、民族传统体育、体育保健、体育服务与管理、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、运动人体科学、体育学  | 35周岁  | 具备初中及以上教师资格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期限5年；2.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工作学校。具体学校届时由长宁县教体文广局根据紧缺状况统筹安排。  |
| 长宁县乡镇学校  | 美术教师  | 专业技术  | 16030020  | 5  | 大专  | 美术、美术教育、艺术设计、美术设计、绘画艺术设计、视觉传达艺术设计、艺术教育、美术学、绘画、艺术设计学、视觉传达设计、设计艺术学  | 35周岁  | 具备初中及以上教师资格  | 笔试  | 1.最低服务期限5年；2.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择工作学校。具体学校届时由长宁县教体文广局根据紧缺状况统筹安排。  |

* 招聘单位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 | 单位性质  | 单位地址  | 主要职能  |
| 长宁县人力资源储备中心  |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竹都大道二段116号  | 储备人力资源，派到相关单位工作  |
| 长宁县房产管理处  |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安宁路二段51号  | 负责全县房产管理的行政执法等工作  |
| 长宁县村镇规划建设管理所  |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长宁镇安宁路一段88号  | 指导村镇规划、农村住房建设管理等  |
| 长宁县园林管理所  |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长宁镇淯江西路一段2号  | 承担和指导城镇园林绿化规划、建设和管理工作等  |
| 长宁县公证处  |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竹都大道二段116号  | 负责办理各类公证事务和相关的法律事务等  |
| 长宁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 |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长宁镇竹海路三段22号  | 负责农业科技成果管理，指导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等  |
| 长宁县广播电视台  |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竹都大道二段147号  | 新闻宣传等  |
| 长宁县文化馆  |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长宁镇城中路109号  |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等  |
| 长宁县人民医院  | 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竹海路三段289号  | 医疗卫生  |
| 长宁县中医院  | 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竹海路154号  | 医疗卫生  |
| 长宁县乡镇卫生院  | 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乡镇  | 医疗卫生  |
| 长宁县乡镇学校  |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| 长宁县乡镇  | 教育教学  |

附件2

长宁县事业单位2016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

加分证明材料（参考式样）

服务类型：（三支一扶/一村一居一大/西部志愿者/社工人才计划/特岗教师/其他）（打钩）

姓名: 性别:

身份证号: 服务地点（单位）:

合同期限:首次合同年月日——年月日

续签合同年月日——年月日

报考单位:

|  |
| --- |
| 服务期间考核情况 |
| 年度 | 考核等次 |
| 2008 |  |
| 2009 |  |
| 2010 |  |
| 2011 |  |
| 2012 |  |
| 2013 |  |
| 2014 |  |
| 2015 |  |

基层服务项目牵头单位 XXX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（如：中共XX组织部、XX县教育局、XX县团X委）

2016年月日

附件3

长宁县事业单位2016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报名信息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（岁） |  | 电子照片插入处 |
| 民族 |  | 籍贯 |  | 出生地 |  |
| 婚否 |  | 身体状况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学历 |  | 学位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所学专业 |  |
| 具备何种职(执)业资格证 |  | 身高 |  | 体重 |  |
| 家庭地址 |  | 户口所在地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报考岗位 |  | 岗位代码 |  |
| 学习经历 |  |
| 工作经历 | 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家庭主要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 | 称谓 | 姓名 | 年龄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本人承诺 | **本人郑重承诺：****我已认真阅读本次招聘公告，理解其内容，认为符合报考岗位资格条件。报名时所填写的信息真实，所提供的证书、证件、证明等报名材料真实有效。如有虚假本人负完全责任。****承诺人签名：年月日** |
| **以下内容由工作人员填写** |
| 资格审查意见 | 初审人签字：年月日 | 复核人签字：年月日 |
| 备注 |  |

**注：此表共2页，须双面打印。**